

证券代码：839939

证券简称：德中技术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000,000	449,026.33	公司日常经营所需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股东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无偿抵押或担保或向公司提供借款 关联方向公司支付的办公场地租赁费、水电费	80,150,000	42,628,888.68	公司日常经营所需
合计	-	82,150,000	43,077,915.01	-

(二) 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名称：易沃斯（苏州）激光系统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汉街5号A幢3楼06单元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汉街5号A幢3楼06单元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FRANK MICHAEL BRUNNECKER

实际控制人：Evosys Laser GmbH

注册资本：50万欧元

主营业务：开发、生产、销售：激光材料加工设备、检测设备、零部件、相关软件；承接相关设备的自动化配套工程；提供以上产品的技术服务；设备、零部件及软件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名称：苏州吉萨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郭巷东环南路999号1幢509室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郭巷东环南路999号1幢509室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宏业

实际控制人：张宏业

注册资本：500万元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专用机械设备、电子设备、激光设备、化工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五金工具；开发、销售：数码产品；软件开发、销售；并提供以上产品：相关材料研发和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姓名：胡宏宇

住所：天津市

(4) 姓名：花樑

住所：天津市

(5) 姓名：迟志君

住所：天津市

(6) 姓名：杨赫

住所：天津市

(7) 姓名：任志旺

住所：天津市

(8) 姓名：高正丽

住所：天津市

(9) 姓名：王妍聪

住所：天津市

2. 关联关系

(1) 易沃斯（苏州）激光系统有限公司为德中技术持股 49.00%的联营企业。

(2) 苏州吉萨科技有限公司为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公司。

(3) 胡宏宇持有公司 20.3498%的股份，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

(4) 花樑持有公司 14.0173%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

(5) 迟志君持有公司 6.692%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6) 杨赫持有公司 2.1982%的股份，系公司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7) 任志旺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8) 高正丽系公司股东胡宏宇配偶。

(9) 王妍聪系公司股东花樑配偶。

3. 交易内容

(1) 易沃斯（苏州）激光系统有限公司租赁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德中（苏州）激光技术有限公司的现有部分办公场地发生的租赁费、水电费，预计交易金额 150,000 元人民币。

(2)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苏州吉萨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商品，预计总计交易金额为 2,000,000 元人民币。

(3) 公司股东胡宏宇、花樑、迟志君、杨赫、公司监事任志旺、其他关联自然人高正丽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无偿抵押或担保，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不超过 70,000,000 元人民币。

(5) 公司预计向股东胡宏宇、花樑、迟志君、杨赫、其他关联自然人王妍聪借款，预计 2023 年公司向上述关联方借款累计金额不超过 10,000,000 元人民币。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根据市场定价为原则，双方协商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合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